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
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明者外，否則本
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
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以及核數 師報告書	175,016,000 (100%)	0 (0%)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2A.	重選辛衍忠先生為本公司董事（「董事」）	175,016,000 (100%)	0 (0%)
2B.	重選陳崇煒先生為董事	175,016,000 (100%)	0 (0%)
2C.	重選楊耀宗先生為董事	175,016,000 (100%)	0 (0%)
2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175,016,000 (100%)	0 (0%)
3.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75,016,000 (100%)	0 (0%)
4A.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之一般授權	175,016,000 (100%)	0 (0%)
4B.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回購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75,016,000 (100%)	0 (0%)
4C.	將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擴大至包括本公司所回購之股份面值在內	175,016,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5.	批准修訂公司細則	175,016,000 (100%)	0 (0%)

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每股0.1港元之702,356,000股股份（「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美洲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辛衍忠先生、陳崇煒先生及黃景霖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李國樑先生及楊耀宗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栢森先生、羅進財先生及麥家榮先生。